证券代码:688220　证券简称:翱捷科技　公告编号:2025-010

翱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翱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2025年3月20日以电子邮件、专人送达等方式通知了全体董事,会议于2025年3月28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

会议由董事长戴保家主持,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9人,实际参加表决董事9人。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相关法律法规及《翱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作出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表决,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本次公司及全资子公司申请不超过15亿元的综合授信额度是为满足经营发展的资金需求,符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和整体发展战略。公司对于该议案的决策和审批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该议案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36个月内有效。

经表决,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本议案获得通过。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本次公司为公司全资子公司翱捷智能科技(上海)有限公司及香港智多芯电子科技有限公司提供担保,有利于解决其融资问题,支持其良性发展。两家全资子公司的经营和财务状况稳定,有能力偿还到期债务,同时公司对两家全资子公司有绝对的控制权,对其担保风险较小,不会对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产生影响。公司对于该议案的决策和审批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该议案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12个月内有效。

经表决,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本议案获得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6)。

(三)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由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需要一定周期,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进度,现阶段募集资金在短期内出现部分闲置的情况。本着股东利益最大化原则,为提高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合理利用闲置募集资金,在确保不影响募投项目使用建设的情况下,公司及其全资子公司拟使用额度不超过40,000万元人民币(含)的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适时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银行理财产品或存款类产品(包括但不限于保本型理财产品、协定性存款、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可转让存单等),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及决议有效期内,可循环滚动使用。

同时,授权董事长在额度范围内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包括但不限于:选择合格专业理财机构作为受托方、明确委托理财金额、期间、选择委托理财产品品种、签署合同及协议等,具体事项由公司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到期后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经表决,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本议案获得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9)。

(四)审议通过《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

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合理利用自有资金,增加公司收益,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拟使用自有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金融机构理财产品(包括但不限于证券公司理财产品等)。

使用自有资金额度不超过人民币25亿元,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单日余额不超过25亿元。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12个月内有效。

经表决,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本议案获得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7)。

(五)审议通过《关于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的议案》

公司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能够有效规避外汇市场的风险,防范汇率大幅波动对公司业绩造成不良影响,提高外汇资金使用效率,锁定汇兑成本。公司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审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该事项决策和审议程序合法合规。本事项不涉及关联交易。

经表决,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本议案获得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8)。

(六)审议通过《关于制定(市值管理制度)的议案》

为推动提升公司的投资价值,增强投资者回报,规范公司的市值管理活动,确保公司市值管理活动的合规性、科学性、有效性,实现公司价值和股东利益最大化,积极响应《国务院关于加强监管防范风险推动资本市场高质量发展的若干意见》中关于鼓励上市公司建立市值管理制度的号召,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10 号——市值管理》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等规定,制定《市值管理制度》。

经表决,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本议案获得通过。

(七)审议通过《关于制定(舆情应对管理制度)的议案》

为进一步优化公司舆情管理流程,建立快速反应和应急处置机制,提升公司舆情应对能力和效率,及时、妥善地处理各类舆情对公司股价、商业信誉及正常生产经营活动造成的影响,切实维护投资者合法权益,同意公司董事会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开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的《舆情应对管理制度》。

经表决,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本议案获得通过。

特此公告。

翱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3月29日

证券代码:688220　证券简称:翱捷科技　公告编号:2025-009

翱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翱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翱捷科技”或“公司”)于2025年3月28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进展及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情况下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40,000万元(含本数)的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适时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满足保本要求的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保本型理财产品、协定性存款、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可转让存单等),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授权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

董事会授权公司董事长在有效期及资金额度内行使该事项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具体事项由公司财务部负责实施。保荐机构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通证券”或“保荐机构”)对本事项出具了明确同意的核查意见。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于2021年12月14日出具的《关于同意翱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3936号)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决定书(2022)11号)同意公司首次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4,183.0089万股,发行价格为164.54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688,272.28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654,643.20万元。

上述募集资金已于2022年1月10日到位。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次发行募集资金的到账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普华永道中天验字(2022)第0046号《验资报告》。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设立了相关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募集资金到账后,已全部存放于经公司董事会批准开设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内。

根据《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招股说明书》《关于使用自有资金对募投项目追加投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27)《关于变更募投项目并将部分募集资金投入新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62),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在扣除发行费用后将用于如下项目:

序号	投资方向	项目名称	总投资金额(万元)	募集资金投入金额(万元)
1	新型通信芯片设计	蜂用5G增强移动宽带终端芯片平台研发	75,000.00	20,000.00
		5G工业物联网芯片项目	50,806.99	50,806.99
		蜂窗WiFi芯片项目	35,449.13	35,449.13
2	新一代智能可穿戴设备软硬件平台开发项目		26,800.00	16,845.57
3	多种无线协议融合、多场域下高精度导航定位整体解决方案及平台项目		29,613.06	29,613.06
4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17,268.13	17,268.13
5	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60,000.00	60,000.00
合计			294,936.31	229,981.88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的募投项目正按照既定计划积极推进,由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及投入需要一定周期,且根据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计划,公司的部分募集资金存在暂时闲置的情形。

二、本次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基本情况

(一)投资目的

公司募投项目正在积极推进当中,基于募集资金需分阶段分项目逐步投入募投项目,故按计划暂未投入使用的募集资金将在短期内出现部分闲置的情况。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并有效控制风险的前提下,公司拟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以增加资金收益、保持资金流动性。

(二)投资品种

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严格控制风险,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适时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满足保本要求的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保本型理财产品、协定性存款、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可转让存单等),产品期限最长不超过12个月,且相关产品不得用于质押,不得用于以证券投资为目的的投资行为。

(三)投资额度及期限

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公司及其全资子公司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40,000万元(含本数)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上述资金额度在有效期内可循环滚动使用。

(四)实施方式

董事会授权公司董事长在有效期及资金额度内行使该事项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授权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具体事项由公司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

(五)信息披露

公司将依据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不会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

(六)现金管理收益分配

公司现金管理所得收益归公司所有,优先用于补足募投项目投资金额不足部分,以及公司日常经营所需的流动资金,并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募集资金监管措施的要求管理和使用资金,现金管理到期后将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三、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公司是在确保募投项目建设进度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不影响公司募投项目的资金周转和需要。通过适当现金管理,可以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提高公司的整体业绩水平,为公司股东谋求更多的投资回报,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四、投资风险及风险控制措施

(一)投资风险

1、公司拟购买的投资产品属于低风险投资品种,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等因素影响,不排除投资收益将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2、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量介入,因此短期投资的实际收益不可预期。

(二)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董事会授权董事长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包括(但不限于)选择优质合作金融机构、明确现金管理金额、期间、选择现金管理产品品种、签署合同及协议等。公司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及时分析和跟踪金融机构现金管理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一旦发现或判断有不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的保全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2、公司内部审计部负责审查现金管理的审批情况、实际操作情况、资金使用情况及收益情况等,督促财务部及时进行账务处理、并对账务处理情况进行核实。在每个季度末对所有金融机构现金管理产品投资项目进行全面检查,并根据谨慎性原则,合理的预计各项投资可能发生的收益。

3、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4、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办理相关现金管理业务。

五、专项意见说明

(一)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在保障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及其全资子公司拟使用额度不超过40,000万元人民币(含)的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适时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满足保本要求的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保本型理财产品、协定性存款、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可转让存单等),有利于资金的使用效率,也有利于提高现金管理收益。该事项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及其全资子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二)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公司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该事项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且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公司及子公司的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以正常生产经营为基础,以规避和防范汇率风险为目的,能有效增强公司财务稳健性,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已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实际情况制定了切实可行的风险应对措施,相关风险能够有效控制。综上,保荐机构对公司本次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事项无异议。

特此公告。

翱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3月29日

证券代码:688220　证券简称:翱捷科技　公告编号:2025-007

翱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翱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翱捷科技”)于2025年3月28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自有资金委托理财的议案》,在不影响公司主营业务正常开展,保证运营资金需求的前提下,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25亿元的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等投资业务,授权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之内有效。在前述额度及期限范围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公司授权董事长在上述额度及决议有效期内行使投资决策权、签署相关文件等事宜,具体事项由公司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和管理。公司监事会对上述事项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

一、委托理财的基本情况

(一)投资目的

在保证公司日常经营资金需求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使用自有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金融机构理财产品(包括但不限于证券公司理财产品等),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增加公司收益。

(二)投资金额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25亿元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预计单日余额不超过25亿元。

(三)投资的产品

为控制风险,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只能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单项产品投资期限最长不超过12个月的金融机构理财产品,本议案项下的金融机构理财产品为非银行的理财产品,包括但不限于券商收益凭证等。

(四)资金来源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金融机构理财产品的资金为公司自有资金。

(五)实施方式及投资期限

公司授权董事长行使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法律文件,由公司财务部门负责具体组织实施和管理,授权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之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及有效期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

(六)信息披露

公司将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则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二、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在不影响正常的生产经营和确保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公司自有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金融机构理财产品,不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不影响公司日常资金周转的需要。通过适度理财,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增加公司收益,为公司和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公司拟购买理财产品的受托方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三、投资风险分析及风险控制措施

(一)投资风险分析

公司的投资标的为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金融机构理财产品,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政策变化等因素的影响。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地介入,因此投资的实际收益不可预期。同时也存在相关工作人员的操作风险。

(二)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将严格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翱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及公司内部治理制度等有关规定办理购买金融机构理财产品业务,确保使用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相关事宜有效开展和规范运行。

2、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授权董事长行使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法律文件,由公司财务部门负责具体组织实施和管理。公司财务部门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的收益情况,严格控制投资风险。

3、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4、公司内部审计部门定期进行审计核查。

5、公司财务部门建立台账对理财产品进行管理,建立健全完整的会计账目,做好资金使用的账务核算工作。

四、相关审议程序

(一)董事会和监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2025年3月28日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自有资金委托理财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不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并确保公司经营资金需求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25亿元的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

(二)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公司在有效控制风险的前提下,使用自有资金委托理财,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合理利用自有资金,增加公司收益,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可以使用自有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金融机构理财产品(包括但不限于证券公司理财产品等)。

综上,监事会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相关事项。

特此公告。

翱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3月29日

证券代码:688220　证券简称:翱捷科技　公告编号:2025-006

翱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被担保人:翱捷智能科技(上海)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翱捷智能”)、香港智多芯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香港智多芯”)。翱捷智能、香港智多芯均为翱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者“翱捷股份”)全资子公司。

● 公司拟为翱捷智能及香港智多芯提供担保,各家最高金额不超过人民币5亿元(或等值外币,含本数),合计不超过人民币10亿元(或等值外币,含本数)。截至2025年3月28日,公司为翱捷智能提供的担保余额为1亿元,未发生对外担保逾期的情况;未对香港智多芯提供担保。

● 本次担保不涉及反担保。

● 本次担保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一、担保情况概述

基于子公司经营发展需要,公司拟为全资子公司翱捷智能及香港智多芯提供担保,各家最高担保金额不超过人民币5亿元(或等值外币,含本数),合计不超过人民币10亿元(或等值外币,含本数)的担保额度,具体内容以实际签署的合同为准。

2025年3月28日,公司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本次担保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上述担保额度有效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本事项之日起12个月。

二、被担保人情况

1、翱捷智能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1)基本信息

公司名称	翱捷智能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115MA11BYTQ32
法定代表人	戴保家
成立日期	2018年06月14日
注册资本	70663.69万元
实收资本	70663.69万元
注册地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临港新片区环湖西二路888号C楼
生产经营地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临港新片区环湖西二路888号C楼
主要经营范围	从事智能科技、通讯科技、计算机科技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转让、集成电路芯片设计、网络工程、电子产品、电子元器件、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的销售,从事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电子商务(除金融业务),商务信息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人民币

资产项目	2024年度前三季度/2024年09月30日(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83,109.26
负债总额	3,628.54
净资产	79,480.73
营业收入	36,030.39
利润总额	2,239.39
净利润	2,239.39

单位:万元人民币

资产项目	2023年度/2023年12月31日
资产总额	86,708.73
负债总额	10,048.87
净资产	76,659.86
营业收入	69,046.72
利润总额	2,616.39
净利润	2,616.39

(3)影响被担保人偿债能力的重大或有事项:无

(4)失信被执行人情况:被担保人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5)被担保人与公司的关联关系或其他关系:被担保人为公司全资子公司

2、香港智多芯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1)基本信息

公司名称	香港智多芯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戴保家
成立日期	2013年4月10日
股本结构	公司持股100%
地址	香港金钟道88号力宝中心28楼4112-4117室
主营业务	芯片生产、备货、销售、技术研发以及研发设备、器材、知识产权的购买及储备

(2)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人民币

资产项目	2024年度前三季度/2024年09月30日(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170,605.16
负债总额	57,337.78
净资产	113,327.37
营业收入	208,413.73
利润总额	20,220.00
净利润	17,003.11

单位:万元人民币

资产项目	2023年度/2023年12月31日
资产总额	135,484.74
负债总额	38,268.12
净资产	97,216.62
营业收入	210,690.85
利润总额	18,380.72
净利润	15,734.43

(3)影响被担保人偿债能力的重大或有事项:无

(4)失信被执行人情况:被担保人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5)被担保人与公司的关联关系或其他关系:被担保人为公司全资子公司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本次的担保额度尚未签订担保协议,具体内容以实际签署的合同为准。

四、担保的原因及必要性

公司为子公司提供担保事项符合子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需要,有助于子公司的持续发展。被担保对象为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正常、持续经营的子公司,资产信用情况良好,具有偿还债务能力,担保风险总体可控。

五、审批程序

公司于2025年3月28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六、专项意见说明

监事会认为:本次公司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有利于解决其融资问题,支持其良性发展。翱捷智能和香港智多芯经营和财务状况稳定,有能力偿还到期债务,同时公司对子公司有绝对的控制权,公司对其担保风险较小,不会对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产生影响。公司对于该议案的决策和审批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七、累计对外担保金额及逾期担保金额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对外担保事项均为对子公司提供的担保,担保总额(担保总额是指已获批的额度范围内尚未使用的额度4.00亿元与担保实际发生余额1.00亿元之和,不含本次审批的担保额度)共计5.00亿元人民币,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净资产和总资产比例为分别为7.87%和6.85%。

公司无逾期担保和涉及诉讼的担保。

特此公告。

翻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3月29日

证券代码:688220　证券简称:翻捷科技　公告编号:2025-008

翻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为有效规避外汇市场的风险,防范汇率大幅波动对公司经营业绩造成不利影响,提高外汇资金使用效率,合理降低财务费用,翻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翻捷科技”)及全资控股子公司(以下简称“子公司”)拟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

● 公司及子公司拟开展合约价值总额度不超过1亿美元(或等值其他货币)(额度范围内资金可滚动使用)的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包括外汇远期、外汇掉期、外汇期权、结构性远期、利率互换、利率掉期、利率期权、货币互换等。同时授权公司管理层或相关人员具体实施相关事宜,有效期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

● 公司进行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遵循合法、谨慎、安全和有效的原则,以正常生产经营为基础,以规避和防范汇率或利率风险为目的,不进行单纯以盈利为目的的外汇交易。

● 特别风险提示:公司进行的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遵循合法、审慎、安全、有效的原则,不以投机为目的,所有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均以正常生产经营为基础,但仍会存在一定的市场风险、操作风险、履约风险等,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于2025年3月28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使用自有资金在合约价值总额度不超过1亿美元(或等值其他货币)范围内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上述额度在审批期限内可循环滚动使用,同时授权公司管理层或相关人员具体实施相关事宜。本次事项在董事会审议权限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本次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具体情况如下:

一、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的目的

公司出口业务外汇结算比重较大,为有效规避外汇市场的风险,防范汇率大幅波动对公司经营业绩造成不利影响,提高外汇资金使用效率,合理降低财务费用,公司及子公司拟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公司及子公司的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以正常生产经营为基础,以规避和防范汇率风险为目的,不进行单纯以盈利为目的的投机和套利交易。

二、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的品种

公司及子公司拟开展的外汇衍生品交易品种均为与基础业务密切相关的外汇衍生产品或组合,主要是锁定汇率功能的品种,包括外汇远期、外汇掉期、外汇期权、结构性远期、利率互换、利率掉期、利率期权、货币互换等。公司不会从事以投机和套利为目的的衍生品交易。

三、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的交易额度、期限及授权

公司及子公司拟使用自有资金开展合约价值总额度不超过1亿美元(或等值其他货币)的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不存在直接或间接使用募集资金从事该业务的情形,期限自董事会批准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上述额度在审批期限内可循环滚动使用。公司董事会授权管理层或相关人员在上述额度和期限内,行使决策权并签署相关文件。

四、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的风险分析及风险控制措施

(一)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的风险分析

公司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遵循合法、谨慎、安全和有效的原则,不得进行投机性和单纯的套利交易,但外汇衍生品交易操作仍存在包括但不限于以下风险:

1、市场风险:因外汇行情变动较大,可能产生因标的利率、汇率等市场价格波动引起外汇衍生品价格变动,造成亏损的市场风险。

2、流动性风险:因市场流动性不足而无法完成交易的风险。

3、内部控制风险: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专业性较强,复杂程度较高,可能会由于内控制度不完善而造成风险。

4、履约风险:开展外汇衍生品业务存在合约到期无法履约造成违约而带来的风险。

5、其它风险:在开展交易时,如交易合同条款不明确,将可能面临法律风险。

(二)公司采取的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选择交易结构简单、流动性强、风险可控的外汇衍生品,禁止任何风险投机行为。

2、公司仅与具有合法资质的大型银行等金融机构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规避可能产生的法律风险。

3、公司财务部门将持续跟踪外汇衍生品公开市场价格或公允价值变动,及时评估外汇衍生品交易的风险敞口变化情况,并定期向公司管理层报告,发现异常情况及时上报,提示风险并执行应急措施。

4、公司内部审计部门对外汇衍生品交易的决策、管理、执行等工作的合规性进行监督检查。

五、外汇衍生品交易的会计政策及核算原则

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24号——套期会计》、《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相关规定及其指南,对拟开展的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进行相应的核算与会计处理,反映资产负债表及损益表相关项目。

六、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及子公司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是为提高公司应对外汇波动风险的能力,防范汇率波动对公司利润和股东权益造成不利影响,增强公司财务稳健性,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七、履行的审议程序

2025年3月28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的议案》。本事项在公司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保荐机构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公司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该事项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且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公司及子公司的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以正常生产经营为基础,以规避和防范汇率风险为目的,能有效增强公司财务稳健性,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已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实际情况制定了切实可行的风险应对措施,相关风险能够有效控制。综上,保荐机构对公司本次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事项无异议。

特此公告。

翻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3月29日

证券代码:688513　证券简称:苑东生物　公告编号:2025-009

成都苑东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核心技术人员离职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1、成都苑东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核心技术人员朱华先生因个人职业发展原因向公司申请辞去核心技术人员职务,辞职后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

2、公司与朱华先生签有《劳动合同》及《竞业限制协议》等协议,不存在涉及职务成果、知识产权相关的纠纷或潜在纠纷,其离职不影响公司专利等知识产权的完整性。

3、朱华先生所负责的工作已完成交接,目前公司的生产经营与技术研发工作均正常开展,其离职不会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研发实力、核心竞争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一、核心技术人员离职的具体情况

公司董事会近日收到公司核心技术人员朱华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朱华先生因个人职业发展原因,向公司申请辞去核心技术人员职务,辞职后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公司对朱华先生任职期间为公司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一)朱华先生的具体情况

朱华,男,1981年1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研究生学历。2020年加入公司,先后历任技术总监、技术总工等职位,目前任技术总工,负责公司化学原料药的工艺研究与开发,技术转移和上市后产业化研究。2022年7月被认定为公司核心技术人员。

朱华先生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通过公司员工持股平台成都楠苑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公司44.100股股份(对应合伙企业出资份额为6万元人民币)。朱华先生任职核心技术人员期间,未减持股份,未作出与间接持股有关的股份限售承诺,不存在违反相关承诺的情形,其间接持有的股份按照成都楠苑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合伙协议约定转让给执行事务合伙人授权代表。

(二)参与的研发及专利情况

朱华先生在职期间主要负责公司化学原料药的工艺研究与开发,技术转移和上市后产业化研究。朱华先生工作期间作为非单一发明人共申请了13项专利,获得授权4项,其在公司任职期间参与的知识产权均为职务成果,相关所有权归属于公司或公司子公司。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朱华先生与公司不存在涉及职务成果、知识产权等事项的纠纷或潜在纠纷,其离职不影响公司专利等知识产权的完整性。

(三)保密及竞业限制情况

根据公司与朱华先生签署的《劳动合同》及《竞业限制协议》中关于保密、竞业限制等相关约定,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未发现朱华先生有违反《劳动合同》及《竞业限制协议》中关于保密、竞业限制的情形。

二、核心技术人员离职对公司的影响

(一)公司研发人员储备丰富

公司经过多年研发积累与经营,已建立一支背景专业、经验丰富的研发团队,截至2024年6月末,公司研发人员428人,占公司总人数的比例为28.90%,其中硕博人员173人,占研发总人数的比例超过40%。公司研发人员储备丰富,公司核心管理团队在医药行业有超过20年的研产销等方面丰富的管理经验,对行业发展趋势和市场需求有较强的把握能力,为公司创新发展奠定了基础。

(二)公司研发活动不存在重大依赖个别人员的情形

公司在多年研发和经营过程中建立起了从组织构架、管控体系、外部合作研发机制、技术人员培养与激励机制等多方面的成熟的、完善的研发体系。已在上海、成都、眉山等地设立6个药物研究院,各研究主体的组织机构和制度体系健全。公司对研发项目实行专业的项目管理,以满足创新研发对于专业化分工的要求以及组织协调的高要求,各研发部门之间科学分工、有机合作,研发活动依靠团队整体协作和统筹运营,从制度和流程上保障研发工作的连贯性和稳定性。同时,公司构建了完善的技术人员培养与激励机制,不断地为研发团队输送人才,个别人员离岗或离职时,其他成员能迅速补位推进项目。另外,公司已形成一套包括专利、商业秘密和软硬件保护措施的知识产权保护体系,切实保护公司的创新成果,而非依赖个别人员的成果。综上,公司研发活动不存在重大依赖个别人员(包括核心技术人员)的情形。

(三)公司生产经营与研发工作均正常开展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朱华先生已完成工作交接。目前公司的生产经营与技术研发工作均正常开展,不存在对公司业务发展、技术研发、项目进度等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的情况,现有研发团队能够支持公司未来核心技术的持续发展和创新。

综上所述,朱华先生的离职不会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研发实力、核心竞争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三、公司采取的措施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朱华先生已完成工作交接,公司的生产经营与技术研发工作均正常开展。公司技术研发团队架构完整,研发管理体系健全,后备人员充足,现有研发团队能够支持公司未来核心技术的持续发展和创新。

公司高度重视人才队伍建设,已建立贯穿员工职业生涯全生命周期的、全面的人才培养体系,实现员工在技术序列和管理序列的双通道发展。同时,公司在上市前后均对核心骨干实施了股权激励或员工持股计划,保证人才的储备、供应和积极性,从而为公司持续开展研发创新提供驱动力。未来如有需要,公司亦将继续通过市场招聘、第三方推荐等多样化的手段持续完善研发团队建设,吸纳更多优秀的研发和管理人才。

特此公告。

成都苑东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3月29日

证券代码:603713　证券简称:密尔克卫　公告编号:2025-024
转债代码:113658　转债简称:密卫转债

密尔克卫智能供应链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对外担保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被担保人名称:上海鼎铭秀博集装罐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鼎铭秀博”)、广州密尔克卫宝会新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州宝会”)

● 本次担保金额及已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密尔克卫智能供应链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此次为鼎铭秀博提供额度为人民币500.00万元的担保、为广州宝会提供额度为人民币1,000.00万元的担保。截至目前,公司(含控股子公司)已分别为鼎铭秀博、广州宝会提供担保余额为人民币1,500.00万元、1,000.00万元。

●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无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担保基本情况

近日,公司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闵行支行签订合同,为全资子公司鼎铭秀博提供额度为人民币500.00万元的担保,为控股子公司广州宝会提供额度为人民币1,000.00万元的担保,并为其承担连带保证责任。

本次担保事项后,扣除已履行到期